附件1：

“迎亚运”2021年浙江省第二届青少年跆拳道邀请赛竞赛规程

一、主办单位

浙江省跆拳道协会

二、承办单位

杭州市临安区体育总会

杭州市临安区跆拳道协会

三、指导单位

杭州市临安区文化旅游体育服务中心

四、支持单位

杭州市临安区社会工作联合会

五、比赛时间

2021年7月19-21日

六、比赛地点

杭州市临安区文体会展中心

七、参赛单位

浙江省各中小学体育俱乐部、各少年宫、各跆拳道馆、各培训中心

八、竞赛项目、年龄及级别设置

**（一）个人竞技比赛**

1、年龄设置：

（1）男、女A组：2005年1月--2006年12月出生

（2）男、女B组：2007年1月--2008年12月出生

（3）男、女C组：2009年1月--2010年12月出生

（4）男、女D组：2011年1月--2012年12月出生

（5）男、女E组：2013年1月--12月出生

（6）男、女F组：2014年1月--12月出生

（7）男、女G组：2015年1月--12月出生

（8）男、女H组：2016年1月—12月出生

2、级别设置(共133个级别)

(1)男A组：56kg、62kg、68kg、68kg+

(2)女A组：50kg、56kg、63kg、63kg+

(3)男B组：43kg、46kg、49kg、52kg、55kg、60kg、65kg、65kg+

(4)女B组: 41kg、44kg、47kg、50kg、53kg、56kg、56kg+

(5)男C组：30kg、32kg、34kg、36kg、38kg、40kg、42kg、44kg、47kg、50kg、54kg、54kg+

(6)女C组: 30kg、32kg、34kg、36kg、38kg、41kg、44kg、47kg、50kg、50kg+

(7)男D组：20kg、22kg、24kg、26kg、28kg、30kg、32kg、34kg、36kg、38kg、40kg、42kg、44kg、44kg+

(8)女D组：22kg、24kg、26kg、28kg、30kg、32kg、35kg、38kg、41kg、41kg+

(9)男E组：20kg、22kg、24kg、26kg、28kg、30kg、32kg、34kg、36kg、38kg、38kg+

(10)女E组: 20kg、22kg、24kg、26kg、28kg、30kg、32kg、34kg、34kg+

(11)男F组：20kg、22kg、24kg、26kg、28kg、30kg、33kg、33kg+

(12)女F组: 20kg、22kg、24kg、26kg、28kg、30kg、33kg、33kg+

(13)男G组：18kg、20kg、23kg、26kg、29kg、31kg、31kg+

(14)女G组: 18kg、20kg、23kg、26kg、29kg、31kg、31kg+

(15)男H组：16kg、18kg、20kg、22kg、25kg、28kg、28kg+

(16)女H组: 16kg、18kg、20kg、23kg、26kg、29kg、29kg+

**说明：填报体重与最终确认级别不符的，更改级别或放弃比赛。**

**（二）个人品势**

（采用现场打分制；除F组外，其他组按色带分组比赛）

（1）男、女A组：2005年1月--2006年12月出生

（2）男、女B组：2007年1月--2008年12月出生

（3）男、女C组：2009年1月--2010年12月出生

（4）男、女D组：2011年1月--2012年12月出生

（5）男、女E组：2013年1月--2014年12月出生

（6）男、女F组：2015年1月--2016年12月出生

**（三）团体品势**

（6个组别，须注明哪三人一组、第几组。除F组外，其他组按色带分组比赛）

（1）男、女A组：2005年1月--2006年12月出生

（2）男、女B组：2007年1月--2008年12月出生

（3）男、女C组：2009年1月--2010年12月出生

（4）男、女D组：2011年1月--2012年12月出生

（5）男、女E组：2013年1月--2014年12月出生

（6）男、女F组：2015年1月--2016年12月出生

**（四）混双品势赛**

（6个组别，须注明哪两人一对、第几对。除F组外，其他组按色带分组比赛）

（1）男、女A组：2005年1月-2006年12月出生

（2）男、女B组：2007年1月--2008年12月出生

（3）男、女C组：2009年1月—2010年12月出生

（4）男、女D组：2011年1月--2012年12月出生

（5）男、女E组：2013年1月—2014年12月出生

（6）男、女F组：2015年1月—2016年12月出生

**（五）品势评分制**

1、赛制：品势比赛分预赛、决赛二个阶段进行；

2、品势比赛内容：预赛品势第一指定品势；决赛品势第二指定品势进行。

|  |  |  |  |
| --- | --- | --- | --- |
| 分 组 | 色 带 | 第一指定品势(预赛) | 第二指定品势(决赛) |
| F组 |  |  | 太极1章 |
| A组B组C组D组E组 | 黄带（9-7级） | 太极1章 | 太极2章 |
| 绿带（6-5级） | 太极2章 | 太极3章 |
| 蓝带（4-3级） | 太极3章 | 太极5章 |
| 红带（2-1级） | 太极5章 | 太极7章 |
| 品位（1-2品） | 太极7章 | 高丽 |
| 段位（1-2段） | 太极8章 | 金刚 |
| 高段（3品段以上） | 高丽 | 太白 |
|  | 高丽 | 平原 |

**（六）跆舞**

1、跆拳舞以团体组队形式参加，每支参赛队伍最多报2队（人员不得重复）；

2、每队人数6-14人；

3、每套动作时间不得少于1分钟且不得超过3分30秒钟，超时扣分；

4、报到时提交表演音乐U盘，并自留备份U盘；

5、完成全部动作后，运动员在指定区等待裁判组亮出总分后方可退场；

6、在动作编排中应当包含80%以上的跆拳道技术动作，不得出现世跆联（WTF）以外的跆拳道运动风格及形式，不得使用任何武术器械，特别情况下可使用情景道具与装饰品，但必须在比赛前征得组委会同意。

**（七）电子竞技**

（前踢（双腿）20秒）：8人一组 限ABCDEF组参加；

（横踢（单腿）20秒）：8人一组 限ABCDEF组参加；

（双飞踢20秒）：8人一组 限ABCDEF组参加。

**（八）击破**

1、正拳击破（每张木板厚度1厘米）：限ABCD组参加；

2、20秒连续后旋踢（每张木板厚度0.6厘米）、

腾空前踢（每张木板厚度0.6厘米）：限ABCD组参加。

（参赛选手使用的木板由大赛组委会统一准备，参赛选手需付费购买。）

九、参赛资格及方法

（一）报名参赛队伍所属单位必须为具有法人资格的从事大众跆拳道训练的单位，且必须是经浙江省跆拳道协会上报中国跆拳道协会的有效团体会员单位；参赛运动员必须是经浙江跆拳道协会上报中国跆拳道协会的有效个人会员。

（二）一支队伍参赛人数不得超过60人。如一支参赛队分为了多个队伍参赛（如xx一队、xx二队、xx三队），原则上不超过三个队，团体总分成绩只取一队的成绩。

（三）在浙江省体育局注册的跆拳道运动员，已参加过2017年-2021年的任一次浙江省运动会跆拳道比赛和浙江省青少年跆拳道锦标赛或冠军赛的运动员，不得参加本次比赛。

（四）参赛运动员凭二代身份证报到。

十、竞赛办法

（一）采用中国跆协制定的最新跆拳道品势、竞技竞赛规则。

（二）竞技比赛采用单败淘汰赛。建议使用电子护具，当某一级别报名人数只有1人时，取消该级别。

（三）竞技比赛局、时规定：

1、A、B、C组每场比赛为二局，每局一分半钟，局间休息半分钟；

2、D、E、F组每场比赛为二局，每局一分钟，局间休息半分钟。

十一、其它规定

（一）组委会提供跆拳道比赛用垫、电子计分系统、头盔、护具等器材。

（二）参赛运动员自备并须身穿中跆协指定、推荐的品势、竞技道服参赛，竞技队员需自带护具、护裆、护腿、护臂（A、B、C组参赛队员须带护齿、护手套），比赛时穿在道服内。

（三）领队、教练员联席会时间另行通知。

（四）称重时间、地点另行通知(竞技队员不参加称重的取消资格)。

（五）教练员必须是经省跆协上报中跆协的有效个人会员、通过省跆协组织的教练员上岗培训，取得赛事指导证或教练员证后方可上场指导比赛；教练员要求穿正装（西装、衬衫、领带）、平底皮鞋进入教练席。

十二、录取名次及奖项设置

（一）团体品势、个人品势、混双品势比赛录取前八名。

（二）个人竞技比赛录取前八名(三、五名并列)。

（三）团体总分计分办法：

1、竞技比赛第1、2、3、5名次，积分为：9、7、5.5、2.5分。

2、品势个人赛第1-8名次，积分为：9、7、6、5、4、3、2、1分。

3、团体品势、混双品势第1-8名次，积分为：16、12、10、8、6、4、2、1分。

4、个人竞技比赛、个人品势赛、混双品势、团体品势，四项所得积分相加为团体总分。

（四）设竞技团体总分、品势团体总分前六名。

（五）设“体育道德风尚奖”、“优秀运动队奖”、“优秀组织奖”等奖项。

（六）按比例设“优秀裁判员”和“优秀教练员”奖项。

（七）设男子、女子、竞技、品势最佳技术奖。

（八）设“跆拳道精英奖运动员”，按各队参赛人数的10：1评选。

十三、报名与报到

（一）即日起报名，报名截止时间为7月9日17:00。发送报名表至邮箱： 82996471@qq.com，纸质报名表加盖单位公章于报到当日上交组委会。

（二）报到时间、报到地点另行补充通知。

（三）队员报到时，需带赛前15天内县级以上医院出具的健康证明(参加竞技比赛的队员另需心电图、脑电图)。比赛中一旦出现重大意外伤害事故，组委会采取相应急救措施，但不承担法律责任。

（四）报到时提交自愿参赛承诺书（见附件2）。

（五）赛事咨询：

联系人：陈达老师，联系电话：18668016122（微信同号）

谢浩老师，联系电话：13858164727（微信同号）

十四、比赛经费

（一）比赛报名费400元/人（限报2项），每加一项加收增项费50元。

（二）运动员保险统一购买，保险费30元/人。

（三）参赛费用统一汇入对公账户：杭州市临安区跆拳道协会，账号：201000103517917，开户银行：浙江临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钱王支行临天分理处。

（四）为配合政府疫情防控的工作要求，所有参赛队伍必须由大赛组委会统一安排吃住，比赛期间所有进出比赛场馆和宾馆人员都要配合疫情检查工作。

（五）为倡导文明赛风，赛前各队交赛风赛纪保证金1000元，比赛期间无重大违规、违纪行为，赛后退还。

十五、仲裁委员会及裁判员

仲裁委员会和主要裁判员由浙江省跆拳道协会选派，不足部分由承办单位另行安排，所有裁判员须是经浙跆协上报中跆协的有效个人会员。

十六、防疫要求

（一）承办单位在赛事期间，配备必要的消毒液、洗手液和防疫口罩等疫情防控用品，做好应急预案。

（二）要全面实施赛事场地封闭管理制度，加强人员进出管理，实行戴口罩、测体温和凭健康码进入场馆，无健康码及体温超过37.3℃者一律不得入场。

（三）赛场区域中应设置专门隔离室，比赛期间如发现体温偏高或其他身体不适者，应立即安排其进入隔离室，并及时联系卫生防疫部门进行处理。

（四）疫情防控需要，比赛期间家长不得进入赛场。

十七、未尽事宜另行补充通知。

十八、本规程解释权归赛事组委会。